1. **纠纷的多元解决方式**

**一、教学目标**

1.懂得纠纷解决方式的多样性；调解的作用和特点；仲裁的作用和特点

2.明确诉讼的含义与特点。

3.掌握三大诉讼的类型。

4.通过学习诉讼的知识，明确诉讼的类型，提高我们运用法律解决自身问题的能力。

**二、核心素养**

**政治认同：**认同合理有效解决纠纷的方式，贯彻依法治国。
**科学精神：**了解非诉讼解决纠纷的主要方式，了解调解、仲裁、诉讼的主要特点和程序。
**法治意识：**树立以和为贵的法治观，增强依法解决纠纷的意识。
**公共参与：**通过学习，在生活中提高合理有效解决纠纷的能力。

**三、教学重难点**

**教学重点**

1.了解解决纠纷的主要方式。

2.了解调解、仲裁、诉讼的主要特点和程序。

**教学难点**

在生活中提高合理有效解决纠纷的能力

**四、课前准备**

教具：黑板、粉笔、多媒体

**五、教学过程**

**1、导入新课**

在长期实践中，人类社会逐渐形成了和解、调解、仲裁、诉讼等多种多样的纠纷解决方式。这些方式各有优势，功能各有侧重，为人们提供了多元的纠纷解决途径。今天我们就一起来学习《认识调解与冲裁》。

**2、新课讲授**

**（一）以和为贵选调解**

**案例分析一**

贵州籍女子龙某在枫桥镇务工，骑车行走期间将老人张某撞伤，龙某负事故全部责任。张某住院治疗期间，花费6000多元，再加上其他费用，向龙某索赔9000多元。龙某离异，还要抚养远在老家的子女，生活极度困难，只肯赔偿3000元。双方就赔偿金额产生分歧。

为解决此事，他们找到枫桥镇的老杨调解中心。老杨调解中心由枫桥镇公安派出所退休民警杨光照等人于2008年成立，专为群众调解纠纷。大家都称呼杨光照为“老杨”。老杨主持这次调解，他先与龙某进行沟通，然后与张某的家人交流，接着再将沟通情况反馈给龙某。调解持续近一个小时，张某家人同意在赔偿金额上让步。龙某同意马上借钱给付对方。一场纠纷就此结束。老杨说，如果双方不能达成调解协议，张某与龙某只能打官司，龙某肯定要根据法律规定承担赔偿责任，但由于她无力承担，张某反而无法顺利拿到赔偿，导致矛盾激化。

**思考：材料中的纠纷是通过什么方式解决的？**

**学生讨论交流回答**

**点拨：**调解。人们通过自行协商无法和解时，人们还可以通过调解、仲裁或者诉讼等方式解决纠纷。不过，诉讼可能导致双方当事人伤和气。相比之下，调解往往成为当事人解决纠纷的优先选择。

**进一步思考：**结合材料及课本83页，谈谈：

（1）什么是调解？

（2）调解有哪几种方式？

（3）什么是人民调解？

（4）经人民调解委员会调解达成的协议是否有法律效力？

**学生讨论交流回答**

**点拨：**（1）通过第三方的排解疏导、说服教育，促使发生纠纷的当事人自愿达成协议，从而解决纠纷的活动就是调解。

（2）我国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调解制度，包括人民调解、行政调解、仲裁调解和诉讼调解等，它们在不同层面为解决纠纷发挥着重要作用。

（3）人民调解是在人民调解委员会的组织下进行的调解，被誉为伟大的“东方经验”。人民调解要尊重当事人的权利，不得违背法律、法规和国家政策，不收取任何费用。

（4）人民调解委员会是依法设立的调解民间纠纷的群众性组织，经其调解达成的协议，当事人应当按照约定履行。此外，双方当事人还可以自调解协议生效之日起三十日内共同向人民法院申请司法确认。经人民法院依法确认有效的调解协议，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案例分析二**

材料一：小何因所购商品房存在质量问题与开发商发生纠纷。

材料二：小郭和小慧在离婚过程中因孩子抚养权归属问题发生争执。

材料三：某企业因发明专利申请被驳回与行政机关发生争议。

**思考：**以上哪些纠纷可以通过仲裁方式解决？为什么?

**学生讨论交流回答**

**点拨：**小何与开发商的纠纷是平等主体间的合同纠纷，可以通过仲裁方式解决；

小郭与小慧关于孩子抚养权归属的纠纷属于平等主体间的人身权纠纷，不能通过仲裁方式解决；

某企业因发明专利申请被驳回与行政机关发生的行政争议，属于依法应当由行政机关处理的行政争议，不能通过仲裁方式解决。

**注意：**第三条 下列纠纷不能仲裁： 相关连接84

（一）婚姻、收养、监护、扶养、继承纠纷；

（二）依法应当由行政机关处理的行政争议。

**（二）便捷经济选仲裁**

1、仲裁的分类（P84）

仲裁是解决纠纷的一种有效途径，包括商事仲裁、劳动争议仲裁、农村承包合同纠纷仲裁等。在现实生活中，比较常见的是商事仲裁。

2、商事仲裁（P84）：

（1）商事仲裁的适用范围：平等主体当事人之间发生的合同纠纷或者其他财产权益纠纷时，双方可以提交仲裁机构进行商事仲裁。

思考：为什么有合同或财产纠纷一般都选择商事仲裁而不去诉讼？

①商事仲裁自愿订立、程序灵活、一裁终局，省时省钱，便捷经济，且裁决一经作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②商事仲裁“一裁终局”是区别与诉讼的一个重要优势。诉讼可以一审二审再审，费时费钱。商事仲裁与诉讼，只能选一个

（2）商事仲裁制度

①或裁或审：在商事仲裁与诉讼之间，当事人只能选择其一加以适用。

②自愿订立：当事人申请仲裁，须以双方自愿订立的有效仲裁协议为前提。

③一裁终局：一裁终局，裁决一经作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④灵活保密：仲裁程序比较灵活，仲裁审理一般不公开进行

**案例分析三**

2016年5月10日，江苏省响水县人民法院就陆某诉徐某、绿洁油脂厂股权转让纠纷案作出执行裁定书，裁定徐某、绿洁油脂厂偿还陆某投资款80万元，徐某拒绝签收该执行裁定书。2016年5月11日，该院要求徐某对其个人财产情况进行申报，徐某对其领取的拆迁补偿款的去向作出虚假申报。2016年9月21日、10月5日，因徐某仍拒不执行裁定，分别被响水县法院拘留十五日，但徐某仍拒不执行裁定。

响水县法院将徐某涉嫌违法的线索移送公安机关，公安机关依法立案侦查，并对于徐某采取强制措施。经响水县检察院提起公诉，响水县法院于2018年5月9日作出判决，认定被告人徐某犯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判处有期徒刑三年。徐某不服提起上诉，盐城中院裁定，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思考：**

（1）本案中，法院做出的执行裁定书是仲裁裁决吗？

（2）本案中，徐某判刑的过程说明了诉讼有什么特点？

（3）本案涉及几种诉讼？依据是什么法律？都是谁告的谁？

**学生讨论回答。**

**点拨：**

（1）不是，仲裁裁决由仲裁机构做出，不是由法院做出。

（商事仲裁与诉讼之间，只能选一个，一裁终局。）

（2）本案中，徐某因股权转让纠纷被陆某诉讼至法院，判决后拒不履行裁定，并虚假申报，隐匿转移财产，而被法律移送公安机关立案侦查，随后被公诉机关起诉而至法院，最终被法院判罪入刑。

公权性、强制性、终局性、程序性

（3）涉及民事诉讼（民告民）、刑事诉讼（公诉机关告民）两种诉讼！

**3、结束新课**

多种多样的纠纷解决方式，功能各有侧重，为人们提供了多元化的纠纷解决途径。当和解无法有效解决纠纷时，当事人可以自主选择调解、仲裁、诉讼等方式解决。与诉讼相比，调解可以避免双方当事人伤和气，往往成为当事人解决纠纷的优先选择，仲裁则更加便捷、经济。

**4、课堂小结**

通过本节课的学习，我们了解了解决社会纠纷的多种方式，调解、仲裁和诉讼，明确了各自的特点和种类，能够结合是具体实例理解各种解决纠纷的适用和特点，面对纠纷时能够选择合法、合适的方式。

**六、板书设计**

